

## “巡防+宣教+排查”三维联动

## “高温护安”撑起出行“安全伞”

7月中旬以来,宿松县持续发布高温橙色预警,地表温度突破40℃。面对酷暑天气带来的道路安全隐患,宿松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创新工作方式,启动“高温护安”行动,通过“巡防+宣教+排查”三维联动,为辖区道路交通撑起出行“安全伞”。

在交通要道,交警部门采取“错时巡逻+定点提示”机制,重点加强G105、G347国道过境车辆管理。针对长途货运车辆易发疲劳驾驶的特点,民警在停车休息点设立“清凉驿站”,向驾驶人赠送印有交通安全提示的创意小团扇,发放贴有“高温天气 注意防暑 切勿疲劳驾驶”警示语的矿泉水。

针对两轮、三轮和农用车驾驶人高温下易急躁的特点,交警部门创新“移动课堂”宣教模式,在国、省主干道和农村交通流量大的平交路口设立临时执勤点,现场纠正不戴安全头盔、闯红灯、逆向行驶和路口不按规定让行等行

为。7月16日,该大队巡逻民警S249马塘村路段现场向骑行三轮电动车村民示范安全过路口,传授安全知识;在河塌乡,交警三中队深入公路沿线服装企业,向员工进行暑期安全宣讲;在下仓镇,交警四中队进村入户对老年人开展安全教育。

为筑牢运输企业安全防线,交警部门深入企业,敦促企业建立并落实“三必查”机制:必查轮胎磨损情况、必查制动系统性能、必查电路油路隐患,全面开展“体检式”排查,发现并整改安全隐患6处。

针对夏季夜间聚餐增多实际,交警部门启动“白+黑”勤务模式。白天强化路面巡查,夜间开展“零点行动”,严查酒驾醉驾违法行为。7月10日以来,共查处酒驾5起,其中二次饮酒1起,为群众出行筑起一道安全屏障。

通讯员 安畅 李政平

## 路警联合统一整治行动

## 查处机动车违法行为33起

为深入推进夏季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各类交通违法行为,近日,安庆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三大队联合交通执法大队开展统一整治行动。

行动中,联合整治组在重点路段设立固定查缉点位,重点查缉涉面包车上路行驶、非法营运、逾期未检验、报废面包车上路行驶、不系安全带、货车超载超限、非法改装、遮挡号牌、疲劳驾驶等违法行为。

整治期间,交警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通过发放宣传单、面对面宣传等方式,向驾驶人普及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

本次路警联合统一整治行动,查处机动车违法行为33起,其中大货车违法行为15起,面包车违法行为3起。

通讯员 吴钢

## 多措并举保障汛期道路交通安全

进入汛期以来,持续的高温 and 阴雨天气给道路交通安全带来一定的影响,为了确保道路交通有序畅通,望江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积极采取措施,确保汛期道路交通安全稳定。

大队科学部署警力严格落实路面勤务责任,加大对长江同马大堤望江路段以及县、乡公路的动态巡逻管控力度,重点查处超员超速、非法改装、违法载人等违法行为。在转弯、陡坡以及临水路段,交警通过车载喇叭喊话、大雨天气警车压速带路等形式,提醒过往车辆减速慢行。

另外,组织宣传民警深入客运中心站,认真检查各企业客、货运车辆的安全技术性能,重点对车辆制动系统和轮胎进行检查,确保所有营运车辆达到安全运输标准。同时,要求驾驶人在上路行驶前对车辆做好例行安全检查,严防存在安全隐患的车辆上路。与驾驶人进行面对面的交流,宣讲汛期安全驾驶常识,并通过应急管理局短信平台,编发恶劣天气安全预警提示短信,提醒广大驾驶人雨天行车,路面湿滑,谨慎驾驶、减速慢行等。

通讯员 胡红松

## 交通安全宣教活动走进暑期托管所

7月16日,太湖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组织民警走进社区暑期托管班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民警采取互动问答、发放宣传画册等方式,给小朋友们讲解了出行安全知识,并用真实案例提醒小朋友们远离马路嬉戏、横

穿马路等危险行为。现场民警还发放了交通安全手册和小礼品,鼓励孩子们与交警“童”行,共同守好夏季交通安全底线,将交通安全手册带回家,积极向家长宣传交通法规,争当“家庭安全小卫士”。

通讯员 何赵平

## ◆ 安全提示

## 行驶途中发生爆胎,如何正确处置?

车辆爆胎是行驶途中较为危险的突发情况,尤其是在炎热的夏季,超员超载、轮胎老化等因素更易造成爆胎情况的发生。如果爆胎时处置不当,极易引发交通事故。

## 一、爆胎的危险性

行车中一旦遇到爆胎,车辆就会出现偏行现象,车速越快危险性越大,驾驶人应急处置不当,就会发生车辆失控、侧翻等情况,导致人员伤亡等严重后果。

## 二、突发爆胎该怎么办?

1、车辆发生爆胎,驾驶人要双手紧握方向盘,用力抵住方向盘的自行转动,稍微向偏移方向的反方向纠正,维持车辆向前行驶。

2、为了紧急减速或者停车,驾驶人的第一

反应往往是紧急制动,但这样操作极易导致方向失控,或因制动力不均而使车辆甩尾、翻车。因此要用点刹的方式,缓慢降速。

3、警示其他车辆,待车辆停稳后,要及时打开危险报警闪光灯,在车辆后方放置三角警示牌,警示其他车辆驾驶人注意。如有备胎,要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尽快更换轮胎。如没有,要及时拨打救援电话。

4、高速公路发生爆胎,要做到“车靠边、人撤离、即报警”。驾驶人将车停稳后,车内全体人员要快速转移至护栏外等安全地带,不要在车道内停留或应急车道内逗留,同时,要在车辆后方150米处放置三角警示牌,并拨打报警电话。

交宣

## 闯红灯,受伤又负责!

近日,桐城一辆二轮电动车与一辆小型汽车发生碰撞,事故导致二轮电动车驾驶人受伤,两车受损。

经查,二轮电动车驾驶人闯红灯是引发此次事故的主要原因,承担事故责任。

安全提示:骑车务必遵守法规,不闯红灯不逆行,各行其道,平安出行。

通讯员 徐义春

